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KY FOREVER
宇恒供應鏈

Sky Forever Supply Chain Management Group Limited
（宇恒供應鏈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47）

全年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在聯交所上市的其他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的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之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本公佈所載資料包括遵照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須提供有關宇恒供應鏈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董事」）對本公佈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本公佈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其中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財務業績

宇恒供應鏈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四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營業額	5	1,640,061	13,022
提供服務之成本及出售貨物之成本		<u>(1,630,883)</u>	<u>(11,441)</u>
毛利		9,178	1,581
其他收益	5	553	621
其他收入	6	1,707	120
銷售及分銷成本		(5,275)	(6,017)
行政開支		(62,765)	(23,271)
其他經營開支		(4,070)	(19,731)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1,523)</u>	<u>(12,255)</u>
持續經營業務除稅前虧損	7	(62,195)	(58,952)
所得稅開支	8	<u>—</u>	<u>(14)</u>
持續經營業務年內虧損		<u>(62,195)</u>	<u>(58,966)</u>
已終止業務			
已終止業務年內溢利(虧損)	12	<u>920</u>	<u>(20,710)</u>
年內虧損		<u>(61,275)</u>	<u>(79,676)</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綜合時之匯兌差額		165	418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u>(312)</u>	<u>732</u>
		<u>(147)</u>	<u>1,150</u>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u><u>(61,422)</u></u>	<u><u>(78,526)</u></u>

	附註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以下人士應佔虧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59,185)	(76,292)
非控股權益		(2,090)	(3,384)
		<u>(61,275)</u>	<u>(79,676)</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59,212)	(75,430)
非控股權益		(2,210)	(3,096)
		<u>(61,422)</u>	<u>(78,526)</u>
每股虧損	11		(重列)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業務			
基本		(10.15港仙)	(17.56港仙)
攤薄		(10.15港仙)	(17.56港仙)
		<u>(10.15港仙)</u>	<u>(17.56港仙)</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		(10.30港仙)	(13.14港仙)
攤薄		(10.30港仙)	(13.14港仙)
		<u>(10.30港仙)</u>	<u>(13.14港仙)</u>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747	1,209
無形資產		10,877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12,450
聯營公司權益		9,104	10,939
其他資產		8,675	–
商譽		5,573	10,808
		<u>47,976</u>	<u>35,406</u>
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2,564
其他資產		1,025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3	489,634	57,263
銀行結餘及現金		281,246	86,675
		<u>771,905</u>	<u>146,502</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4	337,394	23,907
應付稅項		1,928	2,249
		<u>339,322</u>	<u>26,156</u>
流動資產淨值		<u>432,583</u>	<u>120,34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80,559</u>	<u>155,752</u>
非流動負債			
董事貸款		2,469	2,564
		<u>2,469</u>	<u>2,564</u>
資產淨值		<u>478,090</u>	<u>153,188</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3,254	4,418
儲備		467,087	147,594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480,341	152,012
非控股權益		(2,251)	1,176
權益總額		<u>478,090</u>	<u>153,188</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儲備								小計	非控股權益	合計
	股本	股份溢價	繳入盈餘	匯兌儲備	認股權證儲備	法定儲備	累計虧損	總儲備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	33,387	55,357	485,118	8,428	240	2,438	(441,394)	110,187	143,574	4,272	147,846
年內虧損	-	-	-	-	-	-	(76,292)	(76,292)	(76,292)	(3,384)	(79,676)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 損益的項目											
綜合時之匯兌差額	-	-	-	130	-	-	-	130	130	288	418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 全面收益	-	-	-	732	-	-	-	732	732	-	732
年內全面收益(虧損) 總額	-	-	-	862	-	-	(76,292)	(75,430)	(75,430)	(3,096)	(78,526)
與股權持有人進行之交易											
注資及分派											
非上市認股權證屆滿	-	-	-	-	(240)	-	240	-	-	-	-
因二零一三年四月 配售而發行股份	3,495	21,039	-	-	-	-	-	21,039	24,534	-	24,534
股本削減及股份合併	(33,194)	(76,395)	109,589	-	-	-	-	33,194	-	-	-
因二零一三年九月 配售而發行股份	320	25,750	-	-	-	-	-	25,750	26,070	-	26,070
先舊後新配售而 發行股份	410	32,854	-	-	-	-	-	32,854	33,264	-	33,264
轉撥法定儲備	-	-	-	-	-	74	(74)	-	-	-	-
	(28,969)	3,248	109,589	-	(240)	74	166	112,837	83,868	-	83,868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4,418	58,605	594,707	9,290	-	2,512	(517,520)	147,594	152,012	1,176	153,188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儲備										
	股本 港幣千元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繳入盈餘 港幣千元	匯兌儲備 港幣千元	認股權證 儲備 港幣千元	法定儲備 港幣千元	累計虧損 港幣千元	總儲備 港幣千元	小計 港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	4,418	58,605	594,707	9,290	-	2,512	(517,520)	147,594	152,012	1,176	153,188
年內虧損	-	-	-	-	-	-	(59,185)	(59,185)	(59,185)	(2,090)	(61,275)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 損益的項目											
綜合時之匯兌差額	-	-	-	285	-	-	-	285	285	(120)	165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 全面虧損	-	-	-	(312)	-	-	-	(312)	(312)	-	(312)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27)	-	-	(59,185)	(59,212)	(59,212)	(2,210)	(61,422)
與股權持有人進行之交易 注資及分派											
因供股而發行股份	8,836	378,841	-	-	-	-	-	378,841	387,677	-	387,677
擁有權益變動 出售附屬公司	-	-	-	(136)	-	-	-	(136)	(136)	(1,217)	(1,353)
	8,836	378,841	-	(136)	-	-	-	378,705	387,541	(1,217)	386,324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13,254	437,446	594,707	9,127	-	2,512	(576,705)	467,087	480,341	(2,251)	478,090

附註：

1. 公司資料

宇恒供應鏈集團有限公司(前稱昇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七日根據一九八一年百慕達公司法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創業板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而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29號華人行6樓601室。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供應鏈管理服務業務，包括就商業、物流、信息及資金等可應用於多種產業鏈之有效流量規劃及實施一體化解決方案、提供雷擊電磁脈衝防護業務之綜合解決方案及提供能源管理服務。

2. 遵例聲明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為包括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之統稱、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二零一四年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者相符一致，惟採納若干與本集團相關並於本年度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詳情載於本公佈於附註3。

3.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本：呈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抵銷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本澄清抵銷金融工具之規定。此等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原因為有關規定與本集團現已採納之政策一致。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訂本：披露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訂本修改已減值非金融資產之披露規定。當中，在已減值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是基於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得出之情況，則須披露額外資料。此等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未來變動

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之批准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於本年度尚未生效，而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 之修訂本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¹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項目 ²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項目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披露計劃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 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本	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式之澄清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 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 之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 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之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 出售或出繳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二零一一年)之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豁免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本	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管制遞延賬戶 ³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項目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	金融工具 ⁶

¹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惟有限例外情況之除外

³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惟有限例外情況之除外

⁵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預計於未來期間採納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已按業務分部及地區二者綜合劃分為個別部門管理其業務。本集團已按與內部呈報予本集團首席營運決策人(本公司董事)作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資料所用之一致方式，呈列以下報告分部。本集團概無合併任何經營分部組成下列報告分部：

- 提供涉及規劃與落實綜合解決方案的服務，以使產業鏈之商流、物流、信息流、資金流有效運作的供應鏈管理分部；
- 提供雷擊電磁脈衝防護業務及與之相關的工程設計、建設及技術服務之綜合解決方案的雷擊電磁脈衝分部；及
- 提供能源及其他資源管理及節約系統以及綜合解決方案的能源管理分部。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於各分部間配置資源而言，本集團首席營運決策人按以下基準監控各報告分部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已分配資產，惟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其他企業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個別分部之銷售／服務應計之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收益及開支乃經參考該等分部產生之收益及開支或該等分部應佔之資產折舊所產生之其他收益及開支分配至報告分部。然而，並未計量由一分部向另一分部提供之協助(包括分攤資產及提供專業技術)。

本集團向首席營運決策人就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資源配置及分部表現評估所提供有關本集團報告分部之資料載列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供應鏈管理 服務業務		雷擊電磁脈衝 防護業務		能源管理業務		綜合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分部收益								
向外部客戶銷售貨品	1,630,379	-	-	-	-	-	1,630,379	-
向外部客戶收取 服務費用	557	-	7,203	3,548	1,922	9,474	9,682	13,022
	<u>1,630,936</u>	<u>-</u>	<u>7,203</u>	<u>3,548</u>	<u>1,922</u>	<u>9,474</u>	<u>1,640,061</u>	<u>13,022</u>
分部業績	<u>(13,880)</u>	<u>-</u>	<u>(3,715)</u>	<u>(4,123)</u>	<u>(1,293)</u>	<u>(4,440)</u>	<u>(18,888)</u>	<u>(8,563)</u>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 資產之虧損	-	-	-	-	-	-	(70)	-
商譽減值虧損	-	-	(4,000)	(13,900)	-	-	(4,000)	(13,900)
未分配收入							2,008	695
未分配開支							(39,722)	(24,92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523)	(12,255)
除稅前虧損							(62,195)	(58,952)
所得稅開支							-	(14)
持續經營業務年內虧損							<u>(62,195)</u>	<u>(58,966)</u>
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560,088	-	13,859	17,600	8,670	8,244	582,617	25,844
與已終止業務 有關之資產	-	-	-	-	-	13,186	-	13,186
未分配資產，包括於 聯營公司之權益							237,264	142,878
綜合資產總額							<u>819,881</u>	<u>181,908</u>
分部負債	318,984	-	6,685	6,482	10,068	7,090	335,737	13,572
與已終止業務 有關之負債	-	-	-	-	-	9,553	-	9,553
未分配負債							6,054	5,595
綜合負債總額							<u>341,791</u>	<u>28,720</u>
其他分部資料								
無形資產攤銷	-	-	-	-	-	-	4	-
其他資產攤銷	-	-	-	-	-	-	545	-
折舊	13	-	66	44	232	172	2,895	383
添置非流動資產	10,923	-	-	233	-	90	37,198	323
研究及開發成本	-	-	1,798	-	-	2,110	1,798	2,110
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	-	-	-	-	-	-	831
已付按金之減值虧損	-	-	-	-	-	-	-	5,000

(b) 地區資料

本集團業務主要源自位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外部客戶。下表載列按地區市場劃分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的分析以及按資產位置提供的非流動資產的資料。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非流動資產的賬面值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香港	783,543	–	21,583	–
中國	856,518	13,022	26,393	22,956
	1,640,061	13,022	47,976	22,956

(c) 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本年度，有三名客戶（二零一四年：一名客戶）個人佔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總收益超過10%，現呈列如下：

	供應鏈管理 服務業務		雷擊電磁脈衝 防護業務		能源管理業務		綜合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客戶A	698,736	–	–	–	–	–	698,736	–
客戶B	342,306	–	–	–	–	–	342,306	–
客戶C	166,744	–	–	–	–	–	166,744	–
客戶D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429	不適用	8,865	不適用	11,294
	1,207,786	–	–	2,429	–	8,865	1,207,786	11,294

5. 營業額及收益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持續經營業務營業額及收益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來自以下項目之貨品銷售：		
供應鏈管理服務業務	1,630,379	—
來自以下各項之服務費用：		
雷擊電磁脈衝防護業務	7,203	3,548
能源管理業務	1,922	9,474
供應鏈管理服務業務	557	—
營業額	1,640,061	13,022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30	57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223	45
其他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	100	—
其他收益	553	621
營業額及收益總額	1,640,614	13,643

6. 其他收入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雜項收入	328	120
豁免應付附屬公司一名前股東款項	1,379	—
	1,707	120

7. 除稅前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業務除稅前虧損乃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計算：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6,190	8,933
界定供款計劃之供款	705	964
	<u>16,895</u>	<u>9,897</u>
其他項目		
無形資產攤銷	4	—
其他資產攤銷	545	—
核數師酬金	950	630
提供服務成本(包括有關僱員福利開支及折舊)	8,954	12,340
已售貨品成本	1,621,976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895	383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3,026	(272)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虧損	70	—
已付按金之減值虧損*	—	5,000
商譽之減值虧損*	4,000	31,500
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	831
物業之經營租賃付款	5,556	862
研究及開發成本	1,798	2,110
一支足球隊冠名權的贊助費	2,073	—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409	—
	<u>409</u>	<u>—</u>

* 計入其他經營開支

8. 所得稅開支

因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稅項虧損，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有關中國業務的所得稅撥備乃按年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適用稅率根據有關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計算。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即期稅項		
本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	-	14
已終止業務		
即期稅項		
本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	-	-
持續及已終止業務所得稅支出總額	-	14
持續經營業務實際稅率對賬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適用稅率	(17.1)	(17.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0.4	3.4
不可扣減稅項支出	14.5	10.2
非應課稅收益	(1.3)	(0.2)
尚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4.5	3.7
使用先前尚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0.4)	-
其他	(0.6)	0.8
本年度實際稅率	-	-

適用稅率為本集團實體經營所在地區之現行加權平均稅率。

9.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

本年度，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包括本公司財務報表所反映之虧損港幣73,769,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76,653,000元）。

10.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本年度股息（二零一四年：無）。

11.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業務之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以及本年度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計算如下：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業務 之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	<u>(59,185)</u>	<u>(76,292)</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公司 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	<u>(60,052)</u>	<u>(57,104)</u>
	股份數目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重列)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	<u>583,046,276</u>	<u>434,506,879</u>

二零一四年之每股基本虧損已作重列，以反映二零一五年二月完成之供股的紅利元素。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攤薄潛在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2. 已終止業務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八日，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Upper Power Limited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Upper Power Limited向投資者出售Beaming Investments Limited（「Beaming」）之全部股權，代價為港幣3,000,000元（「出售事項」）。出售事項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一日完成後，本集團不再於Beaming擁有任何股權。

Beaming及其附屬公司Viva Champion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從事提供能源及其他資源管理及節約系統以及綜合解決方案以供企業（包括中國的電信營運商）優化使用。

管理層認為於出售事項後，本集團對Beaming之控制已經終止。由於Beaming之營運及現金流就營運及財務報告目的而言可清楚劃分，並代表能源管理業務分部下的一個獨立的主要業務範圍，故其構成已終止業務。在本年度之綜合全面收益表中計入之已終止業務下Beaming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一日期間之業績及現金流量如下：

(a) 已終止業務年內溢利(虧損)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2,066	1,833
提供服務之成本及出售貨物之成本	(47)	(899)
	<u>2,019</u>	<u>934</u>
銷售及分銷成本	(1,179)	(667)
行政開支	(726)	(3,377)
其他經營開支	–	(17,600)
	<u>–</u>	<u>–</u>
除稅前溢利(虧損)	114	(20,710)
所得稅開支	–	–
	<u>–</u>	<u>–</u>
除稅後溢利(虧損)	114	(20,710)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806	–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收益的所得稅	–	–
	<u>–</u>	<u>–</u>
已終止業務應佔之溢利(虧損)淨額	<u>920</u>	<u>(20,710)</u>

(b) 已終止業務應佔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現金流量淨額		
經營活動	(114)	176
投資活動	(12)	(90)
	<u> </u>	<u> </u>
現金(流出)流入淨額總值	(126)	86

1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附註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自第三方的應收賬款		458,033	103,352
呆壞賬撥備	(ii)	(78,405)	(85,065)
	(i)	<u>379,628</u>	<u>18,287</u>
其他應收款			
預付款項		17,084	4,247
向供應商墊付款項	(iii)	87,302	–
按金	(iv)	2,747	32,596
其他應收款		2,590	1,855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v)	283	278
		<u>110,006</u>	<u>38,976</u>
		489,634	57,263

(i) 應收賬款之賬齡

除了供應鏈管理業務之若干客戶獲授360日的信貸期外，本集團於交付貨物或提供服務並發出發票後給予其客戶30日至90日信貸期。按發票日期呈列之應收賬款(扣除呆壞賬撥備後)之賬齡如下：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90日以下	242,652	13,830
91至180日	132,087	190
181至270日	835	754
271至365日	-	1,772
一年以上	4,054	1,741
	<u>379,628</u>	<u>18,287</u>

(ii) 呆壞賬撥備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於報告期初	85,065	81,914
出售附屬公司	(3,598)	-
匯兌調整	(3,062)	3,151
於報告期末	<u>78,405</u>	<u>85,065</u>

未逾期也未減值的應收款乃與多個並無拖欠付款記錄的客戶有關。

本集團的應收賬款結餘包括賬面值為港幣24,577,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4,805,000元)的應收款項，於報告期末已逾期但並無減值，原因為信用質素並無重大改變，且董事認為該款項可全數收回。該款項與多個近期並無拖欠付款記錄的客戶有關。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即期	<u>355,051</u>	<u>13,482</u>
逾期90日以下	19,053	57
逾期91至180日	2,934	92
逾期181至270日	–	518
逾期271至365日	61	2,247
逾期一年以上	<u>2,529</u>	<u>1,891</u>
	<u>24,577</u>	<u>4,805</u>
	<u>379,628</u>	<u>18,287</u>

(iii) 向供應商墊付款項

有關款項指就購貨而向供應商墊付款項。

(iv) 按金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已付按金	2,747	37,596
減值虧損	–	(5,000)
	<u>2,747</u>	<u>32,596</u>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按金主要指就建議收購香港汽車護理集團有限公司75%股權（「香港汽車護理集團有限公司收購事項」）而支付的按金。根據買賣協議條款，已支付按金總額港幣35,500,000元，包括不可退還按金港幣5,000,000元。由於有關收購香港汽車護理集團有限公司之普通決議案在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未獲通過，於本年度，港幣30,500,000元的可退還按金已連同合共港幣100,000元的利息悉數退還予本集團。

(v)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有關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14.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附註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應付賬款	(i)	314,375	5,047
應計費用		5,633	4,323
其他應付稅項		2,294	2,799
其他應付款項		12,220	11,594
應付董事款項	(ii)	2,872	144
		<u>337,394</u>	<u>23,907</u>

(i) 應付賬款之賬齡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之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90日以下	229,961	634
91至180日	84,414	890
180日以上	-	3,523
	<u>314,375</u>	<u>5,047</u>

(ii) 應付董事款項

應付董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且無固定還款期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營運回顧

建立資訊科技平台

為了配合不斷增長的供應鏈管理業務，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前海宇恆產業鏈管理有限公司正與思愛普(北京)軟件系統有限公司合作，以設計並建立一個有效的大數據平台。該平台將支持點對點營運流程、實時規劃、執行、報告和分析功能。預計發展中的新系統可體現供應鏈管理的主要理念－集中採購、生產、銷售、結算和財務管理。

大數據平台系統已取得進展，並預計將於二零一五年夏季進行測試、實行以及在交易中應用。

供應鏈管理服務

供應鏈管理服務是本集團的業務重點並正不斷發展。本集團現時提供供應商與客戶之間的中介服務，善用業務網絡及資源，協助各行各業的中小企將整體經營成本減至最低。憑藉本集團的雄厚財政背景以及面對中國內地對供應鏈服務的龐大需求，本集團把握形勢與其他供應鏈公司建立起多項戰略合作夥伴關係，從而在有關進出口貿易、物流、清關和存儲的服務上開展採購和銷售的營運。

有關深圳足球俱樂部的冠名權

隨著我們在中國內地拓展業務，本集團不斷宣傳品牌以增加本集團的知名度。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Mindsim Limited與深圳足球俱樂部(「深圳足球隊」)訂立冠名權協議。深圳足球隊為中國內地一支受歡迎的足球隊，戰績輝煌，定期出戰不同的足球比賽。藉著深圳足球隊的名氣提升本集團形象，本公司相信此舉將有助大力宣傳本集團品牌和打造正面形象。

非核心業務

Beaming Investments Limited(「Beaming」)的節能業務等非核心業務已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終止經營，原因為有關業務與本公司的新核心業務方向－供應鏈管理並不相符。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八日，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Upper Power Limited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Upper Power Limited出售Beaming及其附屬公司之全部股權，代價為港幣3,000,000元。

財務回顧

業績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營業額約港幣1,640,100,000元，較去年約港幣13,000,000元大增約126倍。營業額增加乃由於在第二季度開始供應鏈管理服務。本集團繼續發展與中國業務夥伴及潛在夥伴的業務關係以增加及探尋新的收入來源。

除上述的新收入來源外，本集團之雷擊電磁脈衝防護業務及能源管理業務於本年度之服務費收入較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約30%。

本集團的毛利由去年約港幣1,600,000元增至本年度約港幣9,200,000元。然而，毛利率由去年之12%減至本年度之0.6%。毛利率下降主要由於供應鏈管理業務的利潤率較低所致。本集團將繼續控制原材料成本並探尋新業務，以提高本集團的毛利。

本年度的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為約港幣59,200,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76,300,000元）。本集團之主要開支項目為法律及專業費用、公告費、薪金及工資、租金及差餉、營銷及宣傳開支以及匯兌虧損。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資產約為港幣819,900,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181,900,000元），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淨額約港幣281,200,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86,700,000元）。

於本年度，本集團主要運用自有營運資金撥付營運之資金，並無一般銀行備用額（二零一四年：無）。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抵押任何資產（二零一四年：無）。

於本年度，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二日成功完成供股，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之通函以及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日、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二日、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二日之公告。883,634,696股供股股份已因此發行，並且令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增至1,325,452,044股。供股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港幣397,600,000元。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該比率是指總銀行借貸與總資產的比率）為零（二零一四年：零）。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銀行借貸（二零一四年：無）。

本年度並無發行及贖回可換股證券。本集團所有營運是以內部產生的資金及本年度供股的所得款項撥付。

匯率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本集團大部分交易是以港幣（「港幣」）、美元（「美元」）及人民幣（「人民幣」）列值。因此，本集團注視港幣、美元及人民幣之間的匯率波動可能產生的潛在外匯風險。本集團採納穩健的庫務政策，大部分銀行存款以港幣或經營附屬公司的當地貨幣存放於銀行，以盡量減低外匯風險。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外匯合約、利息或貨幣掉期或其他作對沖用途之金融衍生工具。

本集團資產之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其任何資產（二零一四年：無）。

分部資料

本集團收益源自供應鏈管理業務、提供能源管理業務及提供雷擊電磁脈衝防護業務之綜合解決方案。

根據地區分部，本集團於本年度源自香港及中國市場之銷售額分別約為港幣783,500,000元及港幣856,500,000元（二零一四年：在中國為港幣13,000,000元）。

有關分部資料的詳情，亦請參閱附註4。

新產品及服務

於本年度，本集團繼續開發新產品及服務，務求增加產品種類，增強其競爭力。

展望

本公司留意到供應鏈管理業務尚處於起步階段，故將密切注視其表現和未來發展。與此同時，管理層將繼續監察和檢討本集團業務的整體營運和財務表現，以配合不斷變化的營商環境。管理層將繼續積極尋求其他前景可期的投資和商業機會，以擴闊本集團之收入來源及提升可為本公司股東帶來的價值。

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本年度概無任何重大投資。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一日，本集團出售其於Beaming之100%股本權益。

除上述者外，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的事項。

計劃於日後進行的重大投資及預期的資金來源

除本公佈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計劃進行任何重大投資或收購重大資本資產。然而，本集團正不斷物色投資機會或資本資產以提升股東之價值。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了86名(二零一四年：77名)僱員(包括董事)。本年度之總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港幣12,300,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7,500,000元)。薪酬乃參照市場條款及個別員工的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為表揚及獎勵員工所作的貢獻，本集團將以個別員工表現為基礎發放年終花紅予有關僱員。其他福利包括就香港僱員作出的法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的供款及為中國僱員購買老年基本保險、基本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及失業保險。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本年度，本公司董事或控股股東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於與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有競爭之業務擁有任何權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之守則條文。除下文所述者外，本公司已應用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並已於本年度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1.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1.3條規定，召開董事會定期會議應發出至少14天通知。至於召開其他所有董事會會議，應發出合理通知。基於實際原因，本公司並無就董事會的所有定期會議發出14天事先通知。本公司已在有關董

事會會議通知內說明基於實際原因未能給予14天事先通知之原因。董事會將在實際可行之情況下盡力就董事會會議給予14天事先通知；

2.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現時所有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然而，彼等須根據本公司細則遵守董事輪席告退及膺選連任之規定。由於彼等之委任將會在彼等到期接受重新選舉時審閱，董事會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之規定；及
3.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E.1.2條規定，董事會主席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回答提問。然而，董事會主席龔冬生先生因有其他重要事務在身，故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胡翊文先生已擔任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之主席，確保與本公司股東之間的有效溝通。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操守準則，其條款不較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規定交易準則寬鬆。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均已確認本身於本年度一直遵守有關操守準則及有關進行證券交易所規定之交易準則。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創業板上市股份（「股份」），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並無購買或出售任何有關股份。

股息

於本年度，董事會不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四年：無）。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一年十月十八日遵循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成立了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列明其職權範疇。審核委員會負責審閱並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由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起，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所組成，分別為徐文龍先生、龍子明先生及劉偉良先生。於本年度，審核委員會已召開了四次會議以審閱及監督財務申報程序，並且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本年度的財務報表，並認為該等報表已按適用會計準則及按聯交所和法律的規定而編製，並已作出充分的披露。

董事資料變更

自二零一四年中期報告作出披露以來的董事資料變動如下：

董事姓名	變更詳情
余偉業先生	—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九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
	—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監察主任及法定代表
龔冬生先生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法定代表
	—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七日辭任提名委員會主席
	—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九日辭任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二日辭任本公司的法定代表
陳楠女士	—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九日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以及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九日辭任本公司的聯合首席執行官
	—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二日辭任本公司的監察主任
黎志科先生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二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董事袍金由二零一五年二月一日起修訂為每月港幣45,000元

- 劉偉良先生 — 董事袍金由二零一五年二月一日起修訂為每月港幣12,500元
-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八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七日辭任薪酬委員會主席
- 徐文龍先生 —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龍子明先生 —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七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 張小崢先生 —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七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林國昌先生 —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七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九日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
- 黃雲龍先生 —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七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
- 馬遙豪先生 —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胡翊文先生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二日辭任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法定代表

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工作範疇

有關本集團於本年度業績的初步公佈所載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瑪澤」）同意，該等數字乃本集團於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草稿所列數額。瑪澤就此履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應聘服務準則或香港保證應聘服務準則所進行的保證應聘服務，因此瑪澤並未就初步公佈發表任何保證。

承董事會命
宇恒供應鏈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余偉業先生

香港，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余偉業先生、吳智南先生、黎志科先生及張小崢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林國昌先生及陳楠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文龍先生、劉偉良先生及龍子明先生。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skyforever.hk>上。